证券代码: 873750 证券简称: 斯贝科技 主办券商: 国投证券

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及《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李亚、钟根元、韩跃(以下统称"我们"),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已由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提名人的 提名资格、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 规定。
- 二、经对被提名的六位高级管理人员张波杰、李科、谢兴邦、李娜、宋广飞、俞凌佳的履历资料进行审核,我们认为:上述六位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资格方面拥有其履行职责所具备的能力和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规定的禁止任职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市场禁入处罚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有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聘任张波杰、李科、谢兴邦、李娜、宋广飞、俞凌佳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特此公告。

宁波斯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3日